

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

中环卫函〔2024〕47号

关于对光大环保能源（宁海）有限公司 （宁海县环保能源发电项目）等级评价 审定结果的公示

各有关单位：

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组织专家对光大环保能源（宁海）有限公司（宁海县环保能源发电项目）等级评价申报资料进行了资料审查。

评价专家组于2024年5月31日对申报的光大环保能源（宁海）有限公司（宁海县环保能源发电项目）进行了现场考核与评价，并于6月5日完成审定工作，现将最终审定结果公示如下：

光大环保能源（宁海）有限公司

宁海县环保能源发电项目

AAA级

特此公示，公示期10个工作日（2024年6月5日—2024年6月19日）。如对公示结果有异议，可在公示期间向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提出书面申请（单位须加盖公章，个人须签署真实姓名并提供联系电话和地址）。

联系人：段盼巧 15210983792

邮 箱：duanpq@caues.cn

通讯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文兴街1号院2号楼三层1号

